



关于工作场所对怀孕及母乳喂养的特殊照顾 您应该了解的重点

5[↑]

- 1 **《新泽西州反歧视法》(New Jersey Law Against Discrimination, LAD) 规定，您的雇主须为您提供有关怀孕、分娩、相关医疗状况以及母乳喂养之合理的特殊照顾，以便您能够在保持健康的怀孕状况下继续工作或者在分娩后重返工作岗位。在此方面，相较于联邦《禁止歧视怀孕法》(Pregnancy Discrimination Act), LAD 赋予的保护力度更大。**
- 2 **若您现已怀孕，您的雇主须为您提供医生所建议的合理的特殊照顾，包括上洗手间休息时间、喝水休息时间、中场休息时间、体力劳动协助、工作内容结构调整、工作时间表修改，以及临时调动到相对少费力或危险性较低的工作，除非您的雇主可证明该等做法会对其营运带来过度的困难。**
- 3 **若您正处于母乳喂养期，则雇主须每天给您合理的休息时间，以及除单间厕所外适当的私人场所以便您在该处哺乳，除非您的雇主可证明该等做法会对其营运带来过度的困难。**
- 4 **需考虑各项因素以确定是否会带来过度的困难，包括：在雇员、设施及预算方面雇主企业的整体规模；所需特殊照顾的性质及费用；以及该特殊照顾所涉及到您职务的基本要求之豁免范围。**
- 5 **对于您因怀孕或母乳喂养需要而请求获得或需使用的特殊照顾，您的雇主不得以任何方式对您惩罚或报复。**

欲了解更多资讯或提出投诉，请浏览 NJCivilRights.gov 或致电 973-648-2700



新泽西州检察长办公室 (NJ Office of the Attorney General)

DIVISION ON

NJCivilRights.gov

CIVIL RIGHTS